JUN202017_01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本文由美杰华咨询根据英文原文整理，以英文原文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关于 V-S- 案 日期：2017年6月20日

（
对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申请：表格 I-140，外籍劳工移民申请

申请人是一名轻歌剧表演者，寻求在艺术领域被归类为具有“ 杰出能力 ”的个人。参见《移民与国籍法》（本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这一第一优先 EB-1 类别使移民签证可供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的人使用。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驳回了表格 I-140，外籍劳工移民申请。虽然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满足了 8 C.F.R. § 204.5(h)(3) 规定的初步证据要求，但他进行了最终实质审查，并认定她未能证明其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未能证明她是其从事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人、也未能证明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

在上诉中，申请人提交了额外证据，并主张她已充分证明其在该领域的杰出能力。

经重新审查，我们将驳回上诉。

一、法律

本法第203(b)(1)(A)条规定：

具有杰出能力的外国人。——外国人符合本项描述，如果——

(i) 该外国人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方面具有杰出能力，该能力已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得到证明，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

(ii) 该外国人寻求进入美国以继续在其杰出能力领域内工作，且

。

关于 V-S- 案

(iii) 该外国人进入美国将前瞻性地为美国带来实质性利益。

“ 杰出能力 ” 一词仅指 “ 已升至其从事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 ” 中的个人。8 C.F.R. § 204.5(h)(2)。8 C.F.R. § 204.5(h)(3) 的实施条例规定了满足该类别初步证据要求的两种选择。第一，申请人可以证明一次性成就（即一项重大的、国际公认的奖项）。或者，其必须提供至少满足 8 C.F.R. § 204.5(h)(3)(i)-(x) 所列标准中三项的证据（包括奖项、特定媒体上的已发表材料以及学术文章等项目）。

在申请人满足这些初步证据要求后，我们随后在最终实质审查中考虑所提供材料的整体情况，并评估记录是否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以及是否证明该个人属于其从事领域最顶端的一小部分人。参见 Kazarian v. USCIS, 596 F.3d 1115 (9th Cir. 2010)（讨论两步审查，即先清点文件，然后在满足所需标准数量的情况下，结合最终实质审查进行考虑）；另参见 Visinscaia v. Beers, 4 F. Supp. 3d 126, 131-32 (D.D.C. 2013)；Rijal v. USCIS, 772 F. Supp. 2d 1339 (W.D. Wash. 2011)。这一两步分析与我们的裁定一致，即 “ 真相不能仅由证据的数量决定，而应由其质量决定 ”，也与我们审查 “ 每一份证据的相关性、证明价值和可信度，无论是单独审查还是在证据整体的背景下审查，以确定待证事实是否可能为真 ” 的原则一致。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6 (AAO 2010)。

二、分析

A. 证据标准

申请人是一名轻歌剧歌手，专攻古典跨界风格，曾在俄罗斯、欧洲和美国各地演出。她未能证明自己是符合资格的重大、国际公认奖项的获得者。因此，她必须提供 8 C.F.R. § 204.5(h)(3)(i)-(x) 所列文件类型中的至少三种。

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满足了 8 C.F.R. § 204.5(h)(3)(iv) 项下作为他人工作评判者的参与标准。记录支持审理主任关于她满足该标准的认定，因为记录显示，例如，她曾担任称为 ‘ ’ 的以及称为 ‘ ’ 的活动的评审团成员。审理主任还认定，她通过其在轻歌剧制作中的角色满足了 8 C.F.R. § 204.5(h)(3)(vii) 项下的艺术展览或展示中的展示标准，包括在 的 ‘ ’ 和 ‘ ’，我们同意该认定。

。

关于 V-S- 案

最后，审理主任认定，基于她在若干活动中演出所获得的报酬，她满足了 8 C.F.R. § 204.5(h)(3)(ix) 项下的高薪或高报酬标准。[1] 然而，记录并未证明申请人满足该标准，该标准要求提供证据“ 证明该外国人所要求的服务报酬相对于该领域其他人而言属于高薪或其他显著高报酬 ”。申请人提供了与其合作过的机构出具的函件，称其在特定演出中的收入相当于或超过其他知名表演者。例如，制作中心‘ ’出具的一封函件表明，申请人是以下活动中报酬最高的表演者之一： 在 举行的 2010 年音乐会； 在 举行的圣诞音乐会；以及 的国际节。然而，申请人未提供文件支持关于其收入或其他表演者收入的陈述，记录也未包含足够的信息和证据以确定这些金额与整个领域相比如何。申请人还提供了 总裁的一封单独函件，指出与俄罗斯人一般平均工资相比，她的报酬非常高。尽管她提交了关于俄罗斯平均工资的随附信息，但该标准的明文要求与申请人所在领域的其他人进行比较。在此，记录未包含关于其所在领域其他人报酬的足够信息和证据，以证明申请人的收入相比之下显著较高。

虽然我们撤销审理主任关于报酬标准的认定，但我们认定申请人已满足 8 C.F.R. § 204.5(h)(3)(iii) 的标准，该标准要求关于该个人的已发表材料出现在专业或主要行业出版物或其他主要媒体上，依据是杂志“ ”[2] 对其首张专辑“ ”发表的一篇评论。因此，申请人已提供了所需的初步证据，满足 8 C.F.R. § 204.5(h)(3)(i)-(x) 所列十项标准中的至少三项。

B. 最终实质审查

在最终实质审查中，我们分析申请人的成就并权衡证据整体，以确定其成功是否足以证明她在其从事领域具有杰出能力。具体而言，申请人的杰出能力必须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声誉得到证明，并达到使其跻身该领域最顶端一小部分人的水平，且其成就必须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获得认可。参见本法第203(b)(1)(A)(i)条；

[1] 具体而言，审理主任指出，申请人就所列 10 项活动中的每一项获得了 8,000 美元至 15,000 美元之间的报酬。

[2] 尽管记录缺乏关于所称发行量数字的支持性证据或比较统计数据，但记录中的其他几篇文章将该出版物描述为一份受欢迎的 杂志。因此，我们认定申请人已通过优势证据证明该出版物符合主要媒体的资格。

。

关于 V-S- 案

8 C.F.R. § 204.5(h)(2), (3)；另参见 Kazarian, 596 F.3d at 1119-20。在本案中，我们认定申请人未能证明其资格。

在上诉中，申请人援引 8 C.F.R. § 214.2(o)(3)(ii) 的条例，主张艺术领域的杰出能力意味着“ 卓越 ”，即该个人“ 著名、领先或知名 ”，并且是低于科学、商业或体育领域的标准。然而，O-1 杰出能力非移民是单独的类别。与 O-1 非移民情形不同，此处所涉的 EB-1 移民类别并未根据个人的专业领域对杰出能力作出不同定义。相反，如上所述，相关条例要求每位申请人证明其“ 是已升至其从事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之一 ”。8 C.F.R. § 204.5(h)(2)。

尽管记录中包含申请人获得若干奖项的证据，但她并未证明这些奖项因其在本领域的卓越表现而获得国家或国际认可，也未证明这些奖项确立了对其工作的高度赞誉。审理主任指出，其中两个奖项所依据的比赛仅限青少年参加。例如，申请人提交了一份其获奖证书的副本，表明来自俄罗斯和欧洲的参赛者角逐“ 最佳青年轻歌剧歌手 ”称号。尽管申请人在上诉中主张“ 歌手和声乐比赛 ”“ 限制年龄并按年龄组划分参赛者 ”是“ 典型且惯常的做法 ”，但她未提供充分证据证明该等比赛的奖项（无论是青年组还是其他组别）具有国家或国际认可。3 她也未证明参加此类比赛并获奖使她跻身该领域顶尖的少数比例之中。

申请人还提供了其获得的荣誉称号的证据，包括来自[已隐去]的[已隐去]奖，以及来自[已隐去]的[已隐去]荣誉奖。申请人在上诉中正确指出，该标准并不要求奖项必须基于比赛。然而，她未证明这些荣誉构成因其在本领域的卓越表现而获得国家或国际认可的奖项。相反，证书显示，来自大使馆的奖项表彰了她对美国俄罗斯文化的贡献，而[已隐去]奖则是因杰出兵役或对文化的贡献而颁发。申请人未证明这些奖项表明她处于其努力领域最顶尖的少数比例之中。

记录中还包含证据表明申请人获得了[已隐去]奖，并在[已隐去]中被命名为“ 获奖者 ”。获奖证书表明，该艺术节的目的在于“ 促进军事精神与当代边防服务、军事友谊与团结，以及[已隐去]边防人员的兄弟情谊 ”。申请人提供了一篇来自军事出版物的文章，描述了该比赛，并反映参赛者既包括业余艺术家也包括专业艺术家，以及俄罗斯联邦的“ 文职边防当局 ”及其

3 例如，她未展示该等活动的国家或国际层面的媒体报道。

。

Matter of V-S-

家属。该文件不足以证明该奖项因其在本领域的卓越表现而获得了国家或国际层面的认可。由于记录未显示申请人与本领域的其他顶尖歌手竞争，该奖项在证明其赞誉方面的价值有限。

最后，申请人在上诉中主张，审理主任未考虑短片“ [已隐去] ”的奖项属于错误，该奖项是在提交申请之后颁发的。她坚持认为，由于她在提交申请之前为该片录制了歌曲，其后续获得的奖项应予考虑。然而，申请人未证明她是该电影奖项的获得者，也未证明该短片的奖项是基于她的表演而非录音演员阵容或整个制作团队的成就。总体而言，所提交的奖项并未反映申请人“ 是已升至努力领域最顶尖的少数比例之一 ”，也未反映她拥有国会所设想的“ 在该领域获得赞誉的职业生涯 ”。H.R. Rep. No. 101-723, 59 (Sept. 19, 1990)。

尽管记录中包含大量关于申请人的已发表文章，但我们不认为这些文章整体上反映了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4] 其中数篇文章出现在军事出版物和地方或地区报纸上。自2013年抵达美国以来，她还曾在多份面向美国俄裔美国人社区的出版物中被专题报道，包括在季刊女性杂志[已隐去]中的三篇报道。[5] 尽管申请人提供了许多出版物的自报发行量数据，但她未提供充分的比较数据以支持认定这些出版物属于主流媒体，也未证明此类报道有意义地表明她处于本领域顶尖的少数比例之中的地位。

如上所述，申请人还提供了证据表明一家俄罗斯音乐杂志刊登了对她的[已隐去]首张专辑“ [已隐去] ”的评论，记录显示这是她迄今为止唯一的专辑。该评论对申请人予以正面评价，称她为“ 一位才华横溢的女高音歌手 ”。然而，该评论并未将她描述为一位备受赞誉或知名的歌手，也未表明该专辑取得了商业成功，记录中也没有其他证据确立该专辑相对于同类型其他专辑的受欢迎程度。

此外，申请人提供了一篇题为“ 俄罗斯浪漫曲在圣诞节目中奏响[已隐去] ”的文章，来自国际新闻通讯社出版物[已隐去]的文化版块。该文章提到申请人是某家受欢迎的俄罗斯餐厅音乐会的表演者之一。然而，该文章并非主要关于她，而是概述了

[4] 尽管我们仅讨论了这些文章中的样本，但我们已审查并考虑了每一篇文章。
[5] 一封来自[已隐去]主编的信表明，以申请人为封面人物的一期发行量为10,000份，“ 从美国大西洋海岸到太平洋海岸分发，在许多俄罗斯商店和文化中心 ”。尽管申请人主张该出版物也可在线获取并“ 触及全球额外数十万读者 ”，但她未提供充分证据支持该陈述，且该陈述与来自[已隐去]主编的信不一致，后者将该杂志的目标受众确定为“ 从俄罗斯和前苏联加盟共和国移民到[美国]的妇女 ”。

。
Matter of V-S-

节目中收录的歌曲。此外，该文章并未表明或确立她已获得国家或国际赞誉。

最后，记录中包含证据表明，在提交申请之后，申请人的作品曾在报纸[已隐去]（一份发行量为20,000份、每月有1000万[已隐去]访问者的双周刊）以及关于“ [已隐去] ”（一家国际多媒体广播服务机构）的纪录片网络广播中被报道。尽管这些出版物属于主流媒体并表明申请人的认可度正在增长，但文章内容本身并未表明她是一位获得国家或国际赞誉的歌手，而是表明她是一位在俄裔美国人社区中正获得关注的才华横溢的歌手。例如，来自[已隐去]网站的一篇题为“ [已隐去] ”的文章讨论了申请人和她丈夫（一位手风琴手）举办的一场[已隐去]音乐会，并称他们“ 在新国家正获得新的声望 ”。同样，[已隐去]的两篇文章报道了申请人和她丈夫在[已隐去]地区举办的广受好评的音乐会。我们不认为此类报道符合处于其领域最顶尖少数比例之中的个人，也不反映这一高度限制性类别所要求的赞誉水平。

申请人还提供了证据表明她曾被邀请担任多个国际歌唱和声乐比赛的评委。根据Kazarian案，596 F.3d at 1121-11，对申请人评委经历重要性的评估是可接受的，以确定此类证据是否表明这一高度限制性类别所要求的杰出能力。申请人提供证据表明她曾担任多个歌唱比赛的评委，例如[已隐去]（称为“ [已隐去] ”）、[已隐去]（称为“ [已隐去] ”）以及[已隐去]（称为“ [已隐去] ”）。“ [已隐去] ”和“ [已隐去] ”均为青少年或业余比赛，而“ [已隐去] ”比赛的宣传材料表明其参赛者包括“ 军事人员，包括士兵、退伍军人及其家属 ”。总体而言，申请人未表明其评委经历使她区别于本领域的其他人：例如，未提供证据表明她曾担任备受赞誉的轻歌剧歌手的评委，或担任知名国家或国际比赛的评委，而非担任学生或业余选手的评委。因此，该标准下的证据不支持认定她“ 是已升至努力领域最顶尖的少数比例之一 ”。参见8 C.F.R. § 204.5(h)(2)。

申请人主张，她通过在轻歌剧作品中的众多演出作出了具有重大意义的艺术贡献，例如在 的“ ”和“ ”中的演出。案卷中的若干信件指出，她是该剧院历史上最年轻的独唱者。她还提供了证据，证明她曾以古典跨界风格为若干电视和电影作品的配乐演出，包括“ · ”以及电视系列剧“ 6 案卷未包含

6 案卷包含一封来自 的信件，该人是一位词曲作者、电影作曲家和制作人，他在信中称申请人“ 在电影‘ ’的‘ ’部分演唱了合唱声部 ”，并“ 出现在

.

.

充分证据以证明她被选中参与上述作品反映了国家或国际赞誉。此外，申请人未证明她的演出引起了关注，从而反映其“ 成就已在其专业领域内获得认可 ”。参见该法第203(b)(l)(A)(i)条及8 C.F.R. § 204.5(h)(3)。例如，案卷并未表明她的演出带来了评论界的赞誉、吸引了创纪录的观众或获得了大量媒体报道。

案卷还包含若干推荐信，证明申请人的女高音风格和声乐能力。这些信件讨论了申请人作为歌手的技能，但未指出该领域中具有重大意义的原创贡献。7 例如，一位国际知名的 兼 的声乐教授评论称，申请人是“ 难得一见的最高水准的音乐家：其嗓音清晰的抒情品质，她的天赋与艺术性以及赋予其表演的深厚情感相结合。 ”同样，若干指挥提交了信件，证明申请人作为 的杰出才华及其 风格。例如，获奖音乐团体“ ”的指挥兼总监写道，申请人“ 广受评论界赞誉并在商业上取得成功。 ”

同样，交响乐指挥 指出，申请人是“ 一位极其优美的 ”，她“ 丰富了这一国家的音乐文化和传统。 ”尽管这些信件对申请人的声乐实力和声誉表示赞扬，但并未表明她的作品构成原创贡献。例如，证据未证明申请人的音乐影响了表演艺术领域的其他人，她的任何具体作品被广泛视为当代歌剧的重要作品，或她的原创作品在其他方面等同于该领域中具有重大意义的艺术贡献。参见 Visinscaia, 4 F. Supp. 3d at 134-35（维持裁定，认定一名交际舞者未满足该标准，因为她未证实其在该领域的影响）。

在描述申请人的成就时，我们注意到部分信件和若干文章强调，她收到了来自 和 _ 对其音乐的赞赏函。例如，申请人的制作人 称，“ 由我创作并由[申请人]演出的两部作品获得了 的认可和赞扬。 ”的两篇文章也都提到，申请人收到了两位 的确认函。申请人与 的访谈表明，她是在向每位君主寄送其音乐录音后收到这些信件的。案卷未包含这些信件的副本以支持其所称的重要性。8

合唱团 ”为电视节目“ ”中的一首歌曲，并为电视系列剧“ ”的配乐演唱歌曲并撰写歌词。

7 我们仅讨论这些信件中的样本，但已审查并考虑了每一封信件。

8 虽然不在案卷中，这些信件出现在申请人网站的新闻页面上， 最后访问于2017年6月19日。在一封信中， 首席秘书感谢

.
Matter of V-S-

如上所述，申请人提供了满足8 C.F.R. § 204.5(h)(3)(vii)项下展示标准的证据。由于预期像申请人这样的轻歌剧歌手会在音乐会和独唱会的音乐环境中演出，我们将评估其作品的展示在多大程度上反映了与这一高度限制性类别相符的赞誉。尽管申请人的书面证据反映了在著名场馆的多次合奏演出，例如 和 m 但她未证明其演出以与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相符的方式引起了关注。例如，她未证明其音乐会带来了评论界的赞誉、吸引了创纪录的观众或提高了上座率。在没有证据将申请人的音乐会和演出与其领域中的其他人区分开来的情况下，她未表明她已升至该领域的最高层。

此外，申请人主张，她已根据8 C.F.R. § 204.5(h)(3)(viii)的规定在知名组织中担任领导角色。一般而言，这从该角色、其职责以及它如何融入组织的整体层级中显而易见。关键角色从申请人对该实体的影响中显而易见。在此，申请人提供了信息和证据，证明她在轻歌剧作品中演出，包括在 的“ ”和 。尽管她主张在该剧院的演出构成关键角色，但案卷未包含证据表明她的演出为该剧院带来了赞誉、吸引了显著观众、提高了上座率，或以其他方式对该机构的成功或地位负有责任。她还提供了证据，证明她是 的杰出成员，并担任在美国的官方代表，9 但未证明该职位对其成功或地位具有重要意义。此外，她未提供证据证明该组织在轻歌剧领域享有杰出声誉。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她还在 担任领导角色，她在该中心作为“ 专家 ”工作，“ 提高 ”普通民众对爱国和军旅歌曲的“ 认识和了解 ”。然而，文件未显示专家职位在组织层级中的位置，从而无法证明她的领导角色，也未反映她以对该组织的成功或地位具有重要意义的方式为其作出贡献，从而无法证明她的关键角色。此外，她未提供足够的支持性文件证明该组织在表演艺术领域享有杰出声誉。总之，就申请人在各组织中的角色所提交的证据不能证实她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也不能证实她处于该领域最高层之列的地位。

先生，感谢他致信 并向她寄送CD，并称“ 该作品受到了真诚的关注。 ”在第二封信中，一位 致 称：“ 因对她特别生日的回应而深受感动，我非常感谢你的美好祝愿，她对此非常感激。 ”
9 一封来自 董事会副主席的信件称，申请人有权就美国的联合创意项目进行谈判。

.

Matter of V-S-

如前所述，申请人未提供比较性薪资统计数据或其他证据，证明其报酬显著高于其领域中的平均歌手。她也未表明其报酬与该领域最高层的一小部分歌剧歌手相符，从而表明她已获得国家或国际赞誉。

总之，申请人的成就综合起来确认她是一位有才华的轻歌剧歌手。她赢得了雇主、剧组人员和艺术合作者的尊重，他们认为她有能力为 轻歌剧以及表演艺术领域作出贡献。然而，她在其职业生涯现阶段的成就并未证明她已获得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或已属于其专业领域最高层的一小部分人之一。

III. 结论

基于上述理由，申请人未证明她有资格被归类为具有杰出能力的个人。

裁定：上诉被驳回。

引用为 Matter ofV-S-, ID# 338544 (AAO June 20, 2017)